

证券代码：688030

证券简称：山石网科

公告编号：2022-023

转债代码：118007

转债简称：山石转债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将“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和“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时间延期至2023年3月31日。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前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14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5,056,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1.06元。截至2019年9月2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94,887.9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940.7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85,947.1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验字（2019）第110ZC015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9-006）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	44,405.81	42,912.62
2	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	28,622.74	26,622.74
3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6,411.81	16,411.81
	合计	89,440.36	85,947.17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本次延期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和“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和“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分别为82.26%、75.97%，上述募投项目的推进较原有规划有所放缓，主要原因如下：

其一，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间晚于项目备案时间。上述项目登记备案日期为2019年3月29日（苏高新经发备[2019]43号、苏高新经发备[2019]44号），项目建设期为3年，募投项目原预计完工时间为按照备案日期进行确定的时间。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营运资金充足，公司在2019年9月30日于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方才进行募投项目的大额投入，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有所推后。

其二，公司新增美国山石（Hillstone Networks Corp.）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其增资涉及的审批手续耗时较长，导致募集资金投入进度有所放缓。

其三，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出于风险控制等方面的考虑，在募投项目的投入方面更为审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募集资金的投入进度。

综上所述，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持续加强研发投入，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将上述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募投项目“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和“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前述募投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其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

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